

韓國生涯發展教育

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

韓國教育部為施行 2015 年 6 月公佈之「生涯發展教育法」，於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進行該法行政命令及規則制定案的立法預告。

該法相關之行政命令及規則制定後，將可奠定支援青年學生生涯發展的法律基礎。主要內容如下：

- 一、制度化全職生涯教師之資格及施行方式。
- 二、制定生涯發展教育課程的編審及施行。
- 三、學校施行生涯發展教育重點年級及學期。
- 四、大學校園中設立生涯發展教育機構，並由教育部經費支援。
- 五、指定國家級生涯發展教育中心、營運及支援。
- 六、制訂免費生涯教育體驗機關之認證標準。

除立法層面之外，韓國教育部舉行各項生涯發展教育活動，如「生涯發展處方另類演唱會」，邀請著名主持人、演員及各界人士，與學生及家長一同分享對於自身職業經驗談，也請到專業生涯發展師利用遊戲互動激盪學生腦力，重新啟發學習動力並讓學生有動手體驗的機會。另有「向先進國家學習生涯發展教育研討會」，邀請來自紐西蘭 (Ms. Dale Karauria (Career New Zealand, Board Chairperson))、芬蘭 (Dr. Raimo Vuorinen (University Jyvaskylak, Finnish Institute for Educational Research, Project Manager)) 及加拿大 (Ms. Donnalee Bell (Canadian Career Development Foundation, Senior Consultant)) 等國之生涯發展教育專家一同分享該國的計畫、宣傳及實例。

資料來源：2015 年 9 月 1、5、10 日韓國教育部網頁綜合摘譯